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60期 2024 冬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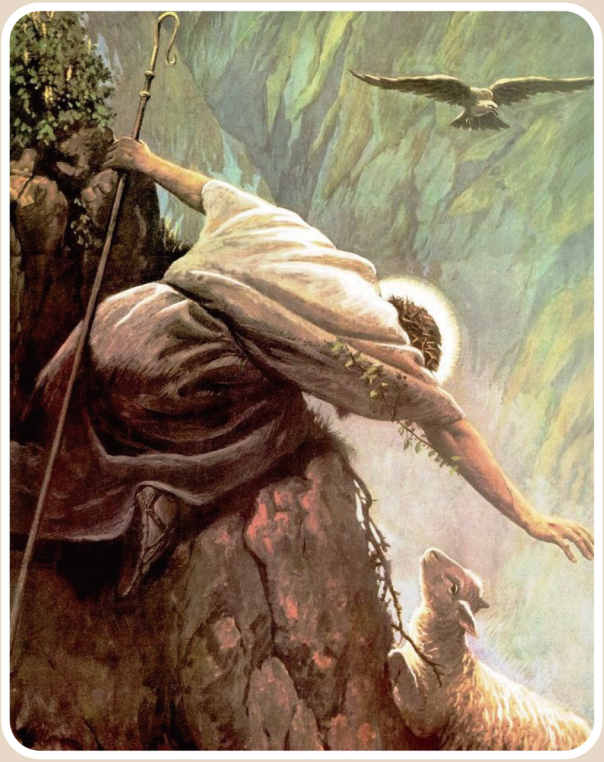

耶稣
生平①

耶稣三十歲以前的事跡

编辑部

预言施洗约翰的诞生(路加福音一章 5-17 节)

约翰的父亲撒迦利亚是一位祭司，他母亲以利沙伯是亚伦的后人，他们住在希伯仑。由历代志上廿四章 1 至 19 节便知大卫王分祭司为廿四班，每班要按次序任职七日，一年内有两次进殿事奉神，抽签任职。最尊贵的职份，是在殿内香坛上烧香。耶稣降生前一年时在秋分，第八班任职而烧香的尊荣临到撒迦利亚身上。虽说是抽签任职，是用人的方法，但实在是神所定的(箴十六 33)。至于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能成为主开路先锋的父母，是因他们二人在神面前都是义人(6 节)，遵行主的一切诫命和礼仪，无可指摘。撒迦利亚是希伯仑城的人，烧香的时间是在上午九时和下午三时。撒迦利亚看见异象是在上午。撒迦利亚刚在圣殿烧香完毕，看见天使站在香坛右边，按祭司献祭时看见异象，还是第一次。所以，撒迦利亚非常惊惶害怕，于是天使安慰他，使他知道他所祈求的获得应允，他的妻子以利沙伯要给他生一个儿子(13-17 节)，要给他起名叫约翰，意即「神有恩惠」。神不但要施恩给他的父亲，更使人知道神的大恩因这儿子的一生，要临到人间。天使告诉他「你必欢喜，许多人也欢喜，因为这儿子在主面前成为大。」这话应验在马太福音十一章 9 至 19 节。又说这儿子将作拿细耳人，不是民数记六章 1 至 2 节所记的，乃是和参孙、撒母耳一样，终身为拿细耳人。因为他从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预备作主的圣工。他所作的，是像以利亚的工作，预备以色列百姓蒙主恩惠，他有以利亚的心志和能力。古时撒母耳使以色列民悔罪而蒙恩，但圣灵说他要像以利亚，不是说像撒母耳，因为撒母耳操着管辖以色

列的权柄来行神的道，以利亚没有这种权柄，仍能令多人悔改。圣经禁止服事主的人喝酒(利十 1-9)，亚伦的两个儿子献凡火而死亡，可能是因喝醉酒而轻举妄动(利十 1-7)。

撒迦利亚受罚 (路加福音一章 18-25 节)

神给人这么大的恩典，撒迦利亚应该满心感谢。但当他听到「你要得一个儿子」这一句话之时，好像脚踢着地惊惶，如同从前撒拉想到人的无能而灰心一般，所以没有向神感恩赞美。因为他不信也不赞美主，所以天使叫他口哑不能说话，直到事情成就。天使自称为加百列，表示神是有能力的，因为要撒迦利亚想到神是无所不能的。撒迦利亚是一位祭司，一向以守神的律法为重，神藉着他的愚拙，使他知道此后应当以「信」为重。百姓在外面等候，依照民数记六章 23 节所说，祭司烧香完毕，必定出来为百性祝福，此后就继续在大坛献祭。当时百姓看他久久没有出来，知道一定遇着奇事。到他出来之后，就知道他受上主所罚，要祝福，却不能说话，百姓知道他在圣殿看到异象，不是因疾病而哑吧，因撒迦利亚的面色没有改变。

这里提到在圣殿内神的话临到撒迦利亚，我们也时常希望从神得到信息，使我们在生活上显出祂的荣耀。

天使向马利亚预言耶稣的降生(路加福音一章 26-38 节)

到了第六个月(26 节)，是指以利沙伯怀孕的第六月而言，那时加百列又被差到西布伦地的拿撒勒城，将犹太家妇女所盼望的好消息告知童女马利亚。西布伦地就是耶稣长大的地方，拿弗他利是祂寄居的地方，这就应验以赛亚九章 1 节的话。「拿撒勒城」旧约未曾提及，在新约时代拿撒勒虽然不是著名的地方，但也不

是僻壤，因为从大马色到亚柯海口的大道是由此经过的。所以耶稣在幼年时代常看见邻邦各族的人经过这里。南方犹太人常藐视别人，加利利人也被轻视(约一 46)。又看路加福音四章 27-29 节便知那地方百姓也非善类。论到马利亚，她是犹大支派属大卫家的人(罗一 3；路一 32)。依照 36 节所说，马利亚与以利沙伯为亲戚，第 5 节说以利沙伯是亚伦的后人，是属利未支派，以利沙伯的父娶马利亚的姨或姑，所以是表亲，她丈夫约瑟也是属大卫支派(太一 20)。马太与路加福音分别记载她的族谱：

一、路加所记的是马利亚的族谱。约瑟是希利的女婿，因原文儿子、后裔与女婿，均可同用一个字来表示，而耶稣是大卫的后裔，是应验神应许大卫的话(撒下七 12)。但耶稣为童女马利亚所生(太一 15-25)，祂并没有属肉体的父，祂是特别的人物，神就用特别的方法使祂来到世界，马利亚从圣灵怀了孕而生耶稣。按照犹太旧例，女子的后裔不能继嗣，所以耶稣若单是马利亚的儿子，就不能称为以色列的王。

二、马太所记的是约瑟的族谱。使人知耶稣就是大卫家当得王位者，耶稣在约瑟家为长子，约瑟看祂像自己的儿子一般，当马利亚在圣殿找耶稣时，她说：「看哪，你父亲和我伤心来找你。」(路二 48)和约翰福音六章 42 节也提到耶稣是约瑟的儿子。约瑟看耶稣是自己的儿子，就有承继权，所以耶稣是以色列的王，是神应许大卫将要生一位永远作王的儿子(撒下七 12)。

天使对马利亚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主和你同在了。」马利亚因这话很惊惶，不知是什么意思。天使就安慰她，告诉她要作主的母亲，犹太人不知道要降生的救主，并非以人为父，所以马利亚也不明白这莫大的荣耀，怎样会是从童女而生的。但她听到天使解释后，没有像撒迦利亚求凭据，祇求解释，所以天使告诉她详细情况(34 节)，又告诉她，使她知道神的能力是不

限于希望，像这样奇事也能成就，因为神是全能的。马利亚虽然知道这事会受人讥笑诽谤，她不按人的常法来祷告，求神改变祂的旨意，她虽不愿受辱，但她大有信心而谦卑的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

马利亚访问以利沙伯及作诗(路加福音一章 39-56 节)

天使既然提到以利沙伯的事，给马利亚做证据，所以她不怕走 70 多哩远的路程，急忙去见她。由「急忙」两字，便知道她没有时间告诉约瑟，那时既然近逾越节，她先和朋友到耶路撒冷，然后到希伯仑，耶路撒冷离希伯仑祇有 16 哩，找一朋友陪行并不困难。无论如何，犹太旧俗和中国相同，幼年处女不能独自行路。以利沙伯从天使所领受的话，已经知道她的儿子要作主的开路先锋，但天使没有说主什么时候降生，也没有说什么人要做主的母亲。等到马利亚来到，以利沙伯就获得指示称马利亚为「我主的母」。请注意，天使没有敬拜马利亚，祇称她为「蒙大恩的女子」而已，以利沙伯也没有敬拜她，祇称她为「我主的母」。新约圣经赞美马利亚的话，没有超过这句，也没有暗示要敬拜她，所以天主教徒敬拜马利亚是错误的，马利亚也是人，即使在天仍然是蒙大恩的女子，也是主的母亲，人人都尊重她，好像尊重事奉主的圣徒一般。对马利亚作越份的敬拜，是绝对不可的。马利亚既然得这凭据，信心越发坚固而快乐，就引旧约的话，作诗一首，就是今天基督教会的「第一颂诗」。若将这诗和撒母耳记上二章 1-10 节「哈拿的诗」比较，就知道马利亚也像提摩太的母亲，熟读圣经。基督徒妇女应当效法她。马利亚的颂词，后来被天主教会用作临终时为罪人的祈祷文，也是错误的。

见证

數算主恩

香港 林妙藏

我今年九十多岁，出生于印尼。在十一岁左右，由于父母忙于工作（饮食业），所以我经常在街上溜涟。在家附近有一间教会，某礼拜日，听见有人在内唱歌，所以走进去，坐在最后一行。在下一个礼拜，再去一次。如此过了几个礼拜，有人问我喜欢听故事吗？于是带我参加主日学，这是首次听闻福音，但不甚明白，父母没有阻止我。

印尼当时仍然是荷兰殖民地，所以在 1946-49 年间发生革命，反对殖民统治，印尼经常排华，华侨成为代罪羔羊。于是举家回到广州定居，恰巧在我家附近有一间中华基督教会逢源堂，于是我参加了教会聚会和诗班，那时已十多岁，认识了一位弟兄住在隔壁，开始建立友谊。可惜不多几年，由于政局改变，举家又返回印尼，那位弟兄回去越南。相隔六年之后，他到印尼与我成亲。在 60 年代印尼又排华，所以举家来到香港定居。

我在幼稚园教书直到退休，回想这数十年的日子，神一直保守我和我一家，全家归主，女婿是牧师。直到如今，虽然年纪大，但仍然在教会小组负责司琴，又分派单张给我所遇见的人，特别是计程车的司机。神的恩典数算不尽！感谢神！

＊ ＊ ＊ ＊ ＊ ＊ ＊ ＊ ＊ ＊ ＊ ＊ ＊ ＊ ＊ ＊ ＊ ＊ ＊

天人幽默

先知約拿

佚名

一班中学生在主日学正查考约拿书，记载先知约拿拒绝神的命令，往尼尼微大城叫那城的人悔改，结果先知被抛入大海（地中海）。神安排一条大鱼将他吞了。

老师问：「你们猜猜那是一条什么大鱼，可以把先知吞了？」

一学生答：「那应该是一条「吞拿鱼」，因为它吞下了约拿。」

约瑟夫作品⑲

猶太戰記

公元前 37 年春天，希律围攻耶路撒冷

【8】#342 第二天，希律割下了安提古诺的将军帕普斯的头颅；帕普斯是在战斗中被杀身亡的。希律把帕普斯的头颅送给帕普斯的兄弟斐洛拉，作为对敌人害死自己的弟弟的惩罚，因为帕普斯杀了约瑟[1]。#343 当风暴减弱时，希律随即进军耶路撒冷，带着他的军队来到城墙之下，这时离他在罗马被封王的那天[2]正好是三年的时间。希律在面对圣殿的地方扎营，因为从那个区域看出去，整座城市是开放的，比较容易攻入。从前庞培也曾经从这个区域攻占耶路撒冷[3]。#344 接着，希律给他的军队下达了几项任务，砍倒郊外的树木，并下令搭建三层的防御工程，又在工程上竖起塔楼。

希律与玛丽安成婚

希律留下自己最得力的副官监督这些工程，自己前往撒玛利亚去接亚里斯多布的儿子亚历山大的女儿。之前已说了，这个妇人已经和希律订婚[4]。由此可见，希律早早地就开始鄙视他的敌人，他把自己的婚礼作为围攻耶路撒冷的一个插曲。

索辛在耶路撒冷城外加入希律

---

1 §§323 後面的章節。

2 §284。

3 §145。

4 §241。

【9】#345 婚礼结束后，希律带领一支更强大的军队回到耶路撒冷。在城外，索辛[5]率领一支非常壮观的队伍加入了希律的部队。这支队伍既有马兵，也有步兵。索辛将军差遣他们在前面穿过内陆行军，他自己则取道腓尼基（Phoenicia）。#346 希律和索辛的联合军队在实力上共计有十一个营的步兵和六千骑兵，还不包括叙利亚人的辅助部队，这些辅助小分队的实力也不容忽视。两位将军在靠近北墙的地方扎营。希律因为有元老院封他做王的法令而充满自信。索辛的靠山是安东尼，安东尼差遣部队交由索辛指挥，支持希律。

围攻

【18.1】#347 整座城市都开始骚动起来，犹大人会众用各种方式表达他们的不安。胆小的民众在圣殿周围聚集，沉溺于传播各种狂热而虚构的神谕，来形容这场危机。胆子较大的居民则成群结队地出到城外，用各种方法抢劫物资，他们的主要目的是掠夺城市周边地区一切供给，不留下任何粮草给人或马。#348 至于耶路撒冷的护卫队，王任命纪律严明的士兵驱赶围攻者，从他们在防御土墙的位置，打击正在建造防御工程的进攻者，并不断发明新的方法，抵挡敌人的武器。然而在所有这些反攻措施中，要数他们的地道工程最为出色。

攻占耶路撒冷，开始大屠杀

【2】#349 为了阻止袭击者，王安置了伏兵，并成功地拦阻了敌人的进攻。为了解决粮草短缺的问题，他从远方调来供给。至于说

[5] 參 327 節。

到参战的士兵，在这方面王占有优势。#350 如果不是王的士兵冒着生命危险，公然冲向[6]罗马人的阵列，他们完全可以通过他们的地道，突然出现在敌人当中。另外，就在一处城墙被推翻之前，他们又搭建了新的墙来代替。#351 总之，无论是在行动，还是发明创造上，王的军队都不亚于敌人，完全有办法坚持到最后一刻。实际上，尽管围攻的军队实力强大，王的部队一直阻挡围攻到第五个月[7]，直到希律精选的士兵冒险爬上城墙，跃入城内，紧跟在他们后面的是索辛的百夫长们。

公元前 37 年的夏季

袭击者首先确保了圣殿一带的安全。随后，当大部队冲入城里的时候，一场大规模的屠杀开始了。由于围攻的时间太长，使得罗马人非常愤怒；而希律部队里犹太人则定意不留下任何一个反抗者做活口。#352 很多人在街上被杀死。很多人挤成一堆，躲在屋子里，还有很多人奔向圣所。连婴孩、老人和无助的妇人都难逃一死。尽管王四下差遣信使，恳求敌人手下留情，但是没有一个人停止杀戮。相反，他们好像疯了一样，把自己的怒气发泄在所有人身上，不分老小。#353 看到这幕场景，安提古诺不顾自己从前也曾胜利过，现在却看到敌人的胜利，从城堡里下来，俯伏在索辛面前。索辛丝毫不同情安提古诺命运的逆转，反而不可抑制地大笑起来，把安提古诺叫做“安提古内”（Antigone）[8]。然而，

---

[6] 或（省略否定词）“他们公然冲向”。

[7] 《犹太古史》14.487 的陈述似乎正好相反，说耶路撒冷是在“第三个月”甚至更短的时间内被攻占的。第一道墙在 40 天内被攻破，第二道墙在 15 天内被攻破（同时参见 476）。

[8] 或是一般拉丁文名字“安提古拿”（*Antigona*）。在原来希腊文，两个字的差异只在字尾，把阳性变成阴性，这可能是取笑安提古诺像个女人。

索辛并未像对待妇女一样对待安提古诺，给他自由，而是把他关进监牢严加看守。

希律阻止罗马人亵渎圣殿和洗劫城市

【3】#354此时，希律已经成为敌人的主人。他接下来的任务是要争取对外国盟军的控制权。因为大队的盟军要冲去看圣殿和圣所里的圣物。为了阻止他们的行为，王又是劝诫，又是威胁，有时甚至要借助武力。如果这些盟军真的看到了那些不能被公众看见的物品，那么王认为这次战争的胜利远比失败可悲。#355同时，希律还阻止了他们洗劫整座城市。他振振有词地向索辛呈明，如果罗马人掏空了这座城市的钱财和人口，那么他将成为荒漠里的国王。杀了那么多的人，却只换来一个空荡荡的国家，这也未免太不划算了。#356索辛回答说，他认为自己有理由允许士兵掠劫城市，作为对他们在围城战役中所付出的辛劳的回报。于是希律答应从他私人的银库里拨钱，而索辛更是得到王室等级的丰厚酬谢，也就是说没有一个人空手而归。#357索辛在向上帝奉献了一个黄金的王冠后，就从耶路撒冷撤军了，同时把被囚锁的安提古诺带给安东尼。

安提古诺被处死

虽然安提古诺在最后一刻，仍凄凉地抱有存活的希望，最后还是死在了斧头之下，这个结局与他令人羞耻的生涯还是很匹配的。

旧约原文解经㊸

躲避耶和華的面

编辑部

创三 8:「天起了凉风，耶和华神在园中行走。那人和他妻子听见神的声音，就藏在园里的树木中，躲避耶和华神的面 פָּנִים (PANIM)。」

始祖不但害怕听见神的声音，更不敢面对耶和华，因为不知如何向神解释他们违命的行动。原文清楚地说「耶和华的面」，到底耶和华是否有「面」可睹？祂的面是怎样的呢？

神无肉体的形像，但神有荣耀，使人可以看见；祂的形像和样式，则指祂的属性、永存与荣耀而言。旧约圣经有许多经文均提及「神的面前」，但原文是说「神的面」，不是一个抽象的「面前」，乃是一个实在的「面」前。始祖不敢见神的面，该隐犯罪后，也说「不见神面」(创四 14)。诗人劝告人们要「寻求神的面」(诗一零五 4，廿七 8)，又说，「恶人见神的面而消灭」(诗六八 2)。

摩西被神所重用，与神为密友，他曾企图观看「神的面」，但神如此回答他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出卅三 18-23) 一方面，摩西不能看见神的面，但另一方面，神说任何人见「祂的面」，必不能存活。神是否真的有一「面」呢？谁曾看见过神的面而死亡呢？

但摩西原是在埃及久居的人，他和居住在埃及四百年之久的以色列人一样，难免受埃及「偶像观念」所影响。埃及人崇拜多神，以「日神」为首，他们的偶像各有不同的「面孔」。摩西希望看见「神的面」，可能对神的认识仍然肤浅，所以神给他上一课「神学深思」，让他对神有更多的了解。

其实所谓「神的面」，是「神的荣耀」的另一说法，因此神对摩西说：「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出卅三 22)祂的荣耀经过，

人们可以看得见，但「神的面」这名词，是犹太人对神「自己」的代表说法，因此中文圣经时常把原文「神的面(FACE)」改译为「神的面前」(PRESENCE)。但「神的面」则使人有亲切感，「神的面前」，则使人觉得威严可怕了。

雅各与天使摔跤而得胜之后，称该处为「毗努伊勒」(PENUEL 或 PENIEL)，意即「神的面」。雅各解释说：「我面对面见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创卅二 30)但事实上，在古时向人显现的，神学家称祂为「未降生前的基督」，亦即「圣子」，常以天使或人的形状向人显现，于是人竟然有机会可以看见神，但其实祇看见神所用的「人的面」而已。

神的呼唤　　三章 9 节

「耶和华神呼唤那人，对他说：你在那里？」这是神首次对人的呼唤，而且发现「人已失踪」。虽然犯罪的人惧怕看见「神的面」，圣洁的神却要看「人的面」，设法「救」他脱离苦海。

神所呼唤的话乃是，「你在那里？」并非说神不知道他在那里，神是全知的，绝对不会不知他在那里。所以这种「问话」并非「查问式」的，乃是「教育式」的，目的是要他「出来」悔改认罪，不要他隐藏己罪，永远不能解决他痛苦问题。该隐犯罪之后，神亦用同样方式呼唤他说：「你兄弟亚伯在那里？」(创四 9)神不是不知道他杀了亚伯，乃是要他认罪而蒙恩。

神也用同样方式问亚伯拉罕说：「你妻子撒拉在那里？」(创十八 9) 目的是要引起撒拉注意神以后要说应许的话。

天使要去拯救罗得和他的家人离开所多玛城时，亦曾用同样方式问罗得说：「你这里还有甚么人吗？」(创十九 12) 其实天使一定知道罗得家里还有甚么人，不过这种「教育式」的询问，目的是要引起他特别的注意而已。因此神的呼唤乃是善意的。以下乃是神呼召人的纪录，每一次呼召，祇要该人应召，神便将一极重要的使命托付给他。以下是神重复某人名字的呼唤。

一、神呼唤摩西(出三 4)。「摩西，摩西！」于是摩西应召，神便将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的重大使命托付给他。

二、神呼唤撒母耳(撒上三 4)。「撒母耳，撒母耳！」当时他还是一个孩童，神已经开始呼唤他，把启示的话传给他，而且宣布将来要使用他。

三、耶稣呼唤马大(路十 41)，「马大，马大！」耶稣要教训马大一个重要的灵性功课，让她改正自己错误的人生作风。

四、耶稣呼唤扫罗(徒九 4)，「扫罗，扫罗！」因为神要大大使用扫罗，所以呼召他，而且改变他，让他成为「外邦人的使徒」(加二 8)。

以下是神祇呼唤一次人名的，其目的亦如上述。

五、神呼叫亚伯拉罕 (创廿二 1)。他顺服神命，奉献以撒。

六、神呼叫年老的雅各，告诉他可以放心下埃及，与爱子约瑟相见，分享他为宰相的荣耀 (创四六 2)。

七、神呼叫但以理，要将未来的事告诉他，使他发出预言 (但九 22，十 11)。

今天，神也会用教育式的质问我们：「你在那里？」当我们发现自己处于一个错误、危险或犯罪的环境与地位时，便应勇敢地「走出来」，面对现实，解决问题。这是神对我们的盼望。

亚当对躲藏的行动自辩　三章 10 节

亚当对他的躲藏如此答辩说：「我在园中听见你的声音，我就害怕，因为我赤身露体，我便藏了。」他如此回答，似乎与事实相符，但实在是一种错误的答辩，因为「他看重他犯罪的结果，过于他所犯的罪」。他并不承认他犯了神的禁令，在神面前有罪，他只关心他目前因吃禁果而引致的赤身露体。他祇觉得「自己」的赤身为痛苦，却忘记他犯罪使神「痛心」的情形。神要把亚当找出来，也要把他的罪找出来，他必须认罪悔改，然后神才会与他恢复「神人间的友谊」。同时亚当虽然以后接受应有的刑罚，

但不再有惧怕存在，代替惧怕的乃是他以后的劳苦，是犯罪后所给他身体的劳苦，但不再是不认罪的心里惧怕了。

罪不祇使自己痛苦，更使神的心痛苦，人因犯罪而遭受痛苦，人觉可怕；但人犯罪而使神的心伤痛，其伤痛情形，非人所能了解。挪亚时代，人们罪恶滔天，神因此而「心中忧伤」(创六 6)。但这祇是用人所能了解的话语去记录，但事实上人祇能了解神心中痛苦的一小部份而已。

亚当在这次答辩中还有一个错误，他说：「我在园中听见你的声音，我就害怕。」他的正确回答应该是这样：「我因在园中吃了你那禁止吃的果子，我就害怕。」他把神禁令的重要性减至最低程度，而且完全不提及，却把神的声音来代替神的禁令。其实神立禁令时，亚当也听见祂说话的声音，为何他当时毫不惧怕？可见他所说的是谎言，其实亚当受造后，可能每日都听见神的声音，他何尝害怕呢？

这就表示亚当不分皂白，把神的声音当作心中害怕的原因。当然，神发禁令时的声音是严厉的、是公义的，但这时候神的声音是怜悯的、慈爱的，像一位父亲要责备做错了事的孩子时的声音。亚当应该害怕神发禁令时的声音，也应该接受神呼唤他的声音，神的声音有公义与慈爱两种，不犯罪的人，毫不惧怕。

神呼唤亚当说：「你在那里」时，是神对亚当夏娃的父亲式的关怀。关怀他们不幸被引诱而违命，关怀他们被蛇欺骗而看见自己赤身的羞耻，也关怀他们用无花果树叶编织遮身的无补于事，更关怀他们在「天起了凉风」之后如何能在夜间抵受寒凉。「神的声音」(就是神的关怀)说：「亚当，你为甚么要躲藏起来呢？」圣经记载许多人多种不同的害怕情形，但圣经中也记载了 365 次以上的「平安」和约 365 次的「不要怕」，二者合起来，约有 730 次消极与积极的安慰。基督徒无所惧怕，我们周身都是胆，除了因犯罪而惧怕之外，我们应过着充满平安喜乐的生活。

原文
解经

一與合一

(约翰福音十七章 20-23 节)　　苏佐扬

使他们也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21-23 节)。

我与父原为一(十章 30 节)。

「合而为一」似乎译得很好，但不合原文，也不合神学。

「合而为一」原文是「为一」，「成为一」，「是一」，并无「合」的意义。在这里第一次的「合而为一」原文是ξν ὦσιν hen（一）ōsi(可能为)，意即「可能成为一」。第二次亦同。第三次是 hen（一），ἕν ημεις emeis(我们是)，指父与子「是一」，并非说由分而合的「合一」。第四次说的原文是 eis(至于)hen εις ξν（一），「至于一」。如果说「合一」，则两者在「未合一」前，一定是「分开的」，这种说法，用之于人则可，用之于「圣父与圣子」则不可，因为「圣父与圣子」从来未曾「分开」，他们永远是「一」并非「合一」。主耶稣在约翰十章 30 节所说「我与父原为一」，这句译得很好，并不是译为「我与父合而为一」，原文此句是 egō(一)kai(与)ho(那)patēr(父)hen（一）esmen(我们是)，即「我与父为一」。

主耶稣用父与子的「为一」作为信徒「成为一」的模范。当我们相信主耶稣为救主时，我们已经成为天父家中的一员。好像一滴水被倾注入大洋海之时一样，该滴水在本质上已经不复存在，乃是「一滴水在大洋海内」，所以主说「使他们在我们里面」。 所以信徒与信徒的「为一」，好像许多滴水被倾注入大洋海中一般，

「一滴水与另外一滴水」在大洋海中「成为一」，是毫无问题的了，那里还能分彼此呢？

「分争结党」乃是社会人士为着自己的利益的自私与败坏的表现，基督徒在本质上已在主内「成为一」，不是表面上的「合一」，或组织上的「合一」，乃是心灵的「为一」。大家以主心为心，大家像许多滴水在大洋海内，大家属于主，无法、也不应再分你我。这是主耶稣的祈祷所最着重的，但也是今天教会所忽略，而应实行的。

原文解经

主耶稣何時被釘十字架

(约翰福音十九章 14-19 节)　　苏佐扬

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触体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 (17 节) 。

主耶稣什么时候被钉在十字架上呢？按着马可十五章 25 节所记，祂是在「已初」的时候被钉。「已时」便是上午九时至十一时，「已初」便是九时开始。

又根据马太廿七章 45 节所载，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便是从上午十二时至下午三时，主耶稣是在下午三时大声喊叫，后来不久便断了气。

可是约翰福音十九章 14 节说当天「午正」，耶稣仍在彼拉多多手下受审，这个「午正」便使人费解了。

约翰十九 14 的「午正」原文 ὥρα ἦν ὡς ἕκτη hōra enos hektē 是「第六时」，马太廿七 45 那个「午正」原文也是这两个字，「第六时」。我们可以证明前三福音(马太、马可与路加)计时

的方法是依照犹太人的习惯，日出后称为「第一时」，中午称为「第六时」，日落时称为「第十二时」。我们可以参考马太二十章 1-9 节，那里有「已初」(原文第三时，即上午九时)，「午正」(原文第六时，即上午十二时)，「申初」(原文第九时，即下午三时)，「酉初」(原文第十一时，即下午五时)。中文圣经所载已、午、申、酉等时间名称，均可照此解释去寻求原文的说法及时间的钟点。

但是，约翰福音的计时方法似乎独树一帜，故意与前三福音不同，他所采用的乃是罗马计时法，也就是我们现在所采用的欧洲计时方法。即半夜为第一时开始，天亮为第六时，中午为第十二时，黄昏为第六时等。因此，被拉多审判主耶稣的时候(约十九 14)，中文圣经译为「午正」，是依照前三福音的计时方法来翻译，那是错误的。原文在这里是「第六时」，也就是我们现在的早上「第六时」(六点钟)。如果我们能明白这一点，便明白这个「午正」并非前三福音的「午正」，乃是罗马人的第六时，又即我们现在的早晨六点钟，就不会觉得约翰记录有错误。因为主耶稣早上六时仍然受审(太廿七 1 的早晨便是这个时候)。上午九时被钉，中午十二时到下午三时，遍地黑暗。主耶稣在十字架说完七句话之后，便将灵魂交在天父手中了。

主耶稣为我们钉在十字架上死了，是为我们的罪而死，我们应该像保罗所说所做的，将「肉体、世界和自我」都钉在十字架上(加五 24，六 14)，过得胜的生活。

附注：

1. 约翰福音既然依照罗马计时法，因此，所有在约翰福音所记载的时辰，都应照本文所说作更正的解释。

2. 马太福音十四章 25 节的夜里四更天，乃是早上三时。

分享

好牧人

香港 苏美灵

耶稣说：「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约十 11）

大卫说：「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诗廿三 1）

以赛亚说：「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五十三 6）

路十五 4：「你们中间谁有一百只羊，失去一只，不把这九十九只撇在旷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着呢。」

路十九 10：「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

中世纪的画家经常采用圣经里的人物、故事、比喻为绘画的题材。很多画家以不同的角度描绘救主不惜牺牲性命去拯救祂的小羊。他们所画的图画显示牧人抱千辛万苦找到的小羊扛在肩上，欢欢喜喜的回家去（路十五 5），唯独英国画家 Alfort Usher Soord（1868-1915）在 1898 年创作一幅牧羊人拯救迷路的羊最受欢迎（封面图）。牧羊人不惜危险，决定要救他的小羊。他遍寻各处不得要领，最后在悬崖削壁往下一看，赫然发现小羊命悬一线，岌岌可危快要掉下去了。

牧人发现小羊掉下削壁，若不及时将它救出来，它必定失足掉下深渊，粉身碎骨。牧人用杖成为支柱，这杖支撑着他的身体，使他可以伸手抓起小羊，也防止牧人掉下去。

最令人触目惊心的是空中有大鹰在上面盘旋，目标已盯着小羊要伺机捉拿它，牧人及时把它拉上来。

基督耶稣降生，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十九 10），神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主好像那位有一百只羊的好牧人，发觉其中一只迷路，失踪了，祂设法积极地寻找它，几经辛苦才找到它。在我们未认识主之前，岂不是像那迷路的羊，偏行己路，奔向灭亡，堕入魔鬼的圈套，屡屡犯罪而不自知。

分享

我當作什麼？

香港 苏美灵

当一位未信主的人初闻福音，即使圣灵在他心中动工，感动他知罪，要悔改归向神，但他可能仍一时不知该怎样行才算是活出新的生命。他心中可能有很多疑问，就如即使是自小敬畏神的扫罗被神光照之后，也曾一下子感到不知所措。

以下是圣经里一些初认识神的人所发出的问题：

众人问施洗约翰

路三 10：「众人问他说，这样我们当作甚么呢？」

在施洗约翰出生的数百年前，神便应许将来有一位要来作耶稣的先锋，他会为主预备道路。数百年后，施洗约翰在约旦河一带传悔改的信息，众人都到他那里去听他。他严厉地警告人们，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需被砍下来，并丢在火里去。众人听后被神的话感动，立刻问他：「我们当作什么呢？」随后有税吏也问了同样的问题，之后兵丁也如此问他。这可见在这么多的听众中，有遵守律法自称为义的法利赛人，有一般老百姓，有被众人瞧不起的税吏，也有拿起武器当兵的（估计他们并非属于罗马帝国的外邦兵丁，可能是犹太人。因为加利利分封王希律或以土利亚的腓力有雇佣兵）。按照旧约最后一个先知玛拉基的描述，犹太人被掳回归本土之后，他们并未因为先祖犯罪被掳到巴比伦的沉重教训而学会听命于神的教训。

他们依然只在外表上敬拜神，内心却远离祂，就连祭司、利未人的事奉也是阳奉阴违的。四百年之后，他们依然故我，没有用心灵和诚实事奉祂。因此约翰所传的道理，对他们来说可说是

当头棒喝，约翰更责备他们是毒蛇的种类。这番说话逼使他们要问约翰：「我们当怎样行？」约翰对他们道出要以仁慈、公正、诚实待人的真理。

众人问彼得

徒二 37：「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

彼得被圣灵充满，在五旬节对犹太人和进了犹太教的外邦人讲了一篇道，详述神的救恩。听众中不乏在耶稣被审判时喊出：「钉祂十字架」的群众。他们听了彼得的话，心中可能会惧怕，心想：「我们实在无知，竟然将神的儿子定了死罪，神会否向我们报复呢？」或许他们以前真的不相信神会有儿子，可是直至耶稣复活后向门徒显现，门徒现在亦亲自作见证了，他们可能会思考：「那么我们应该怎样行呢？」经文说他们听了门徒的话后觉得扎心，因为神的话是两刃的利剑，能一针见血地指出众人的罪，他们被刺中要害，使他们非得要立即回应不可。所以他们求问彼得我们要怎样行才可以挽救他们目前的景况。

禁卒问保罗

徒十六 30：「又领他们出来说，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纔可以得救？」

保罗和西拉在腓立比传道时，因将一个使女的巫鬼逐出来，使她的主人不能再藉着她得财利，而被下到内监，二人两脚均被上了木狗。可是在半夜，地突然发生大震动，囚犯的锁链也都因而被松开了，监门亦立刻全开。

当时禁卒一醒，便以为所有囚犯经已逃走，他因失职而心知性命难保。正当他要拔刀自杀之时，竟发现保罗二人还在内监。

他于是战战兢兢地俯伏在保罗二人面前，十分惊恐地求问保罗和西拉。这事上保罗救了他一命，禁卒可能早已听闻有关保罗的事迹，所以此时才懂得问「得救」的问题。他肉身的性命已保住了，但圣灵的工作，逼使他问灵魂得救的方法，可想而知当时即使外邦人已跪拜诸多的神祇，但他们仍希望心里有真正的平安，能活得心安理得。

扫罗问主

使徒行传有三处地方描述保罗在大马色的经历。

「他问：『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徒九 5)

「我说，『主阿，我当作甚么？主说，『起来，进大马色去，在那里要将所派你作的一切事，告诉你。』」(徒廿二 10)

「我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徒廿六 15)

这三处均记载了保罗在大马色的经历，但唯独徒廿二 10 加上他问主的一句话：「我说，主阿，我当作甚么？」

扫罗过往的计划已经被打断了，他曾以歼灭信这道的人为终身使命，他曾以为要维护犹太教，就需按照摩西所颁下的律法生活，这便是爱神的表现。过去，他一直视耶稣为传异端的，所以他以为迫逼信徒是讨神喜悦的一种方法，神必定会因而大大地赏赐他。怎料在被大光照之后，他才赫然发现自己的「大计」须被粉碎，他亦不知道今后将何去何从。所以他求问耶稣：「主阿，我当作甚么？」他的人生此时来了一个转捩点，于是他求神指示他何为正。

也许在我们的人生路上，有时也会来到十字路口，不知如何走下去。或许经历了大瘟疫之后，我们都要重新检视目前的生活

方式，是否仍如以往一样，以追求个人的成就，如积攒财富、累积个人名誉为目标？我们有否在神面前问：「我当怎样行才能讨神的喜悦？」

众人问耶稣：「我们当行甚么？纔算作神的工呢。」(约六28)

五饼二鱼是众人看见耶稣大能的其一重要事迹，众人此后认定祂就是那将要来的弥赛亚，所以便开始强迫祂作王，但主却选择退到山上去（约六 15）。主教训众人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六 29）约四 34 记载：「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

＊ ＊ ＊ ＊ ＊ ＊ ＊ ＊ ＊ ＊ ＊ ＊ ＊ ＊ ＊ ＊ ＊ ＊

批　評

灵感心声

1. 但以理从来不批评巴比伦帝国的政治，
   但他利用机会为他所事奉的神作见证。
2. 尼希米也不批评玛代波斯联合王国的政治，
   他只关心圣城的重建，以神的事为重。
3. 人对你的批评，使你人生之树往下更扎根，
   向上更结果，树是需要修理的。
4. 将棉花撕碎使花絮到处飞，则易，
   要收回飞散的花絮，则难，
   不要传说别人的是非。
5. 蜀犬吠日，日仍光照，
   不必理会他人对你的狂吠，要继续光照在人前。

分享

神看顾在苦难中的子民

美国 黎泽光牧师

出埃及记记载神看顾在苦难中的子民。雅各因为饥荒带着 11 个儿子及家眷 70 人从迦南搬迁到埃及，加上已在埃及的约瑟和他 2 个儿子及家眷总共 75 人。直到摩西出生时，这些以色列人已经在埃及寄居了约 350 年。这几代人经历了很大的变化，他们是牧羊的民族，但这也是埃及人所厌恶的。当时约瑟为埃及的宰相，埃及在他管治下逃避了大饥荒。因此，这些外来的牧羊人才能受到尊重和得到最好的地方居住。在雅各 130 岁时，约瑟带他进入皇宫为法老祝福。雅各是一个外来的年老牧羊人，但他竟然能站在法老面前为他祝福，这是雅各和他的子孙在地上得到最高荣誉的一天。雅各住在埃及 17 年后就死了，但他的子孙「生养众多，并且繁茂，极其强盛，满了那地」 (出一 7)。这是神对雅各的眷顾和应许，祂对雅各说：「我是神，就是你父亲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为我必使你在那里成为大族。」(创四十六 3) 我们看到神所赐给雅各的比法老给他的荣誉更宝贵。

埃及在这 350 年里经历了不同的皇朝和外族入侵，有不认识约瑟的新王起来。他们因惧怕以色列人反抗，所以统治者强迫这些寄居的以色列人作苦工，他们把这牧羊民族变成建造城墙、庙宇、金字塔和农耕的奴隶。但这些迫害不能拦阻神对雅各子孙的看顾和应许，他们的人口仍然不断加增。埃及王最后的策略是要灭绝所有出生的男婴，留下来的女婴则要同化为埃及人。

暗兰和妻子约基别属于利未家，他们生了米利暗和亚伦之后将要生第三胎时，法老下令要将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婴丢在河里淹死。约基别看见这个儿子俊美就不舍得抛弃他，这是母爱的天性，她和家人隐藏这婴儿三个月后没法再将其隐藏，因婴儿身子渐渐长大和他的哭声很容易被人发现。隐藏男婴等同于抗拒王的命令，

若果被发现，全家都要被处死。于是，他们迫不得已把这婴儿放在一个蒲草箱里，并且搁在河边的芦荻中，姊姊米利暗在远处站着观望着箱子。这箱子就是一个棺材，一方面河水可以随时淹没它，另一方面婴儿饥饿的哭声一旦被人发现，人们就要按着王的命令将他丢入河里。相信当时这婴儿的家人面对此情景一定很悲哀和无助。事实上不单是这个家庭，当时所有寄居的以色列人生下男婴都是一条死路，他们的叹息哀求有谁去听呢？

「神看顾以色列人，也知道他们的苦情。」 (出二 25) 神记念祂和以色列先祖亚伯拉罕所立的约，祂应许必将寄居在埃及 400 年的以色列人拯救出来。神的道路高过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法老的策略是要灭绝以色列人的男婴，但神感动法老的女儿收养丢弃在箱子里的婴儿，神也激动婴儿的姐姐米利暗有勇气放胆上前去问法老女儿要不要为这婴儿找个奶妈。因着神的看顾，一个放在箱子里原本等候死亡的婴儿得救了！法老的女儿给养子起名叫摩西，意思是「因我把他从水里拉出来」。摩西是法老女儿的养子，他享受埃及最好的一切事物和拥有尊贵的地位，但他并没有忘记自己是寄居在埃及的以色列人。这相信是他母亲约基别和他的家人在他成长时影响他，神藉着这个家庭陶造他的生命。当他看到自己的同胞被埃及人欺凌时，他仗义伸手打死这个埃及人并为此要逃出埃及。从他出生到逃难去米甸都是不平凡的事情，而每一件事都是出于神的旨意，神要使用摩西将祂的子民从苦难中拯救出来。

神为了实现祂的应许，不但藉着摩西带领以色列人出了埃及，祂又将祂的独生子耶稣赐给世人，叫一切信祂是救主的人能从罪恶中拯救出来并且得着永生。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十一 28) 当你相信耶稣为你的罪钉死在十字架，埋葬三天后复活，胜过了死亡和罪恶，那么耶稣就是拯救你的主了！

奇妙的创造

尼龍(Nylon)的傳奇故事

香港 陈永康

『1940 年 5 月 15 日美国杜邦(Du Pont)公司在全国推出了八十万对由它们研制的女性尼龙(Nylon)丝袜，于一天之内全部售罄，顿时成为主流报章的头条新闻。七个月之后该公司又在全国市场推出了四百万对同样的产品，竟然在四日之内被顾客抢购一空，当时成为佳话。』

笔者曾以<天然纤维的故事>为主题一连写了四篇分别有关棉花、蚕丝、羊毛和兽皮的科普文章。千百年以来，这些来自大自然的礼物，不单可以为我们做保暖的衣服，在人类科技发展的文明史，人造纤维的传奇是值得讲解，而其中不可或缺的殿堂级人物 Wallace Carothers 的贡献是以下表述的焦点所在。他生于 1896 年，是美国科学界的奇才。1920 年他进入伊利诺州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分别于 1921 和 1924 年先后取得化学硕士和博士学学位，

Carothers 于 1926 年接受哈佛大学化学系的讲师任命。

上世纪初美国执牛耳的化工企业杜邦公司洞悉先机，主动于 1927 年成功

游说了当时在哈佛大学任教的 Carothers 加入杜邦，成为公司<高分子合成研究室>的主管。在随后之短短十年中，他带领研究组从事新高分子的设计与物料的合成的工作，克服了人工合成聚酯的低熔点问题，成功研制了一系列的聚酰(polyamides)并以尼龙为其商业名称。1934 年 2 月 28 日对杜邦公司是值得纪念的日子，研究组完成了如何透过聚合反应中得到<尼龙 66>这超级高分子的开创性工作。在以后四年里，Du Pont 公司强大的研究队伍锲而不舍的努力，取得相关的发明专利，并迅速在美国特拉华州的<司福市>(Seaford)盖建了年产量达<0.5 万公吨>的尼龙生产化工厂，量产尼龙纤维。尼龙质料的衣服素以快干，透气和耐用见称，不久便占据了不少传统衣物的市场，不单如此，尼龙的强度和坚韧度惊人，它也是最重要的工程塑料之一，可以用来铸造机械配件，就是汽车内不少金属配件可以用尼龙取代。

结束这篇文章是要分享一宗令人伤感的事情，是关于 Carothers 这旷世奇才的不幸经历，他由于生活长期为忧郁所困扰，于 1937 年以自我结束生命的方式终止了自己短暂而光芒四射的人生，以 41 岁的英年而早逝，无法亲眼见到自己改变当代人每天生活方式的伟大发明。

『人有疾病心能忍耐，心灵忧伤，谁能承当呢？』箴言十八 14

人除了有身体、情感、理智外，还有心性和灵性，这是使生命力绽放的根源，对青少年人来说，这可能比智能和社交能力的培育更需要注意，只有拥有健全的心灵，遇到困难才不会退缩，有敢于克服幽暗的心境，才可以有魄力去迎接人生不同阶段的挑战。

信息

激勵馬大，稱讚馬利亞

路十 38-42　　香港 李志刚牧师

路加福音十章 38-42 是教会弟兄姊妹最为熟识的一段经文。在一本由上海大英圣书公会于一九二四年所出版的《文理和合本——新旧约全书》中，此处的标题是「激励马大，称赞马利亚」，其含义至为正确和积极。

1. 耶稣激励马大

当耶稣进入伯大尼村庄的时候，在他所熟识其一家庭中，马大主动地欢迎耶稣到她家里作客。马大尽主人的身份，准备去做接待耶稣的工作，她着力于服侍耶稣的各种事情。由此可见，马大有一份好客的心肠，如她的祖宗亚伯拉罕一般好客。创十八 1-10 记载亚伯拉罕曾在天气非常炎热之时坐在帐棚门口乘凉，当时他看到对面来了三个陌生客人，而出于亚伯拉罕一片好心，他便邀请这三位客人留下来，尽情招待他们。他叫妻子撒拉为他们作饼，叫仆人宰杀牛犊，自己又取了奶油和奶去招待这三位陌生客人。怎知道这三位客人原来是天使！天使随即向他预言他的妻子撒拉明年将生一个儿子。所以希伯来书有说：「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因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来十三 2)的而且确，马大是出于爱心去接待耶稣到自己家里作客，而且这次她所接待的不只是天使，更是上帝儿子耶稣基督。从经文可见，耶稣在世数十年间受到人们爱心和热情的接待并不多，因此耶稣这次被马大接待，实在是难得的一次，这亦永记于圣经里。

在马大这次接待中，令人遗憾的是马大过于集中为耶稣预备用餐，以致后来开始怪责耶稣对她繁忙工作的不在意，兼且怪责

耶稣没有叫妹妹马利亚出来帮忙。此时因忙碌而生的怨气，似乎是人之常情。但耶稣指出她的错处：「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在此，耶稣提示到，对耶稣的接待，不限于以物质饮食来表达人的爱心，更高层次的接待是从听道中明白上帝的爱和上帝的作为，以「心被恩感」来接待耶稣，永远事奉上帝，这种更大的福气，马利亚已得着了，所以耶稣以此激励马大追求更有深度的事奉。

2. 耶稣称赞马利亚

接待客人有不同的方式，其中一种款待客人的方式就是与之交谈，免使客人受到冷落，这都是接待客人时重要的一环。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听祂的道」，以这角度思考的话，就能发现马利亚和马大其实都在作接待耶稣在家作客的工作。至于「听祂的道」这交流，相信这不是始于马利亚一看见耶稣就在「听祂讲道」，而是背后经过马利亚多方谈话的导引，才可以进入耶稣「讲道」和马利亚「听道」的话题交流。马利亚又肯听，且听得津津有味，又在对话中有所回应，耶稣才肯定她是在「听道」中，并且有所领会。个人听道会经历一连串的历程变化，先是由谈话到对话，然后由对话到讲道，再由讲道到听道，进而由听道到问道，最后由问道到答道，这整个过程才是真正的「听道」。

有人问：「耶稣对马利亚所讲的是何道？」在本段经文虽没有记载，可是从耶稣当日的行程及言论，就可知他谈道的重点所在。路九 51 有记：「耶稣被接上升的日子将到，祂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便打发使者在祂前头走。」耶稣之所以「定意向耶路撒冷去」，是因祂被接上升的日子将到，这就是「祂离世归天的日子将到」。

既然祂在世的日子无多，相信祂所讲的道会切合这个主题。事实上，耶稣决意上耶路撒冷接受十字架死亡的刑罚，是在该撒利亚村庄里，使徒彼得认信后而有所决定的。祂「从此教训他们」，经文记着耶稣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可八 31) 这亦即是耶稣将自己人生去向对门徒表明的时刻。及至耶稣上山祈祷显光，在「下山的时候，耶稣嘱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门徒将这话存记在心，彼此议论从死里复活是甚么意思？』」(可九 9-10) 按马可福音的记载，耶稣其后亦有两处提及自己的受死：

1.可九 30-32：「他们离开那地方，经过加利利。耶稣不愿意人知道。于是教训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祂，被杀以后，过三天祂要复活。门徒却不明白这话，又不敢问。」

2.可十 32-34：「他们行路上耶路撒冷去。耶稣在前头走。门徒就希奇。跟从的人也害怕。耶稣又叫过十二个门徒来，把自己将要遭害的事，告诉他们说：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将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祂的死罪，交给外邦人。他们要戏弄祂，吐唾沫在祂脸上，鞭打祂，杀害祂。过了三天，祂要复活。」

耶稣的受苦、受死和复活，是耶稣人生工作的终极所在，彰显上帝的荣耀(约十七 1-5)。使徒保罗更清楚地指出耶稣的受苦受死和复活，就是福音所在。因为保罗所说的「福音」是指「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是以马利亚经已选择那上好的福分，就是耶稣所讲的福音真道。

由于马利亚在听道中，明白耶稣将要接受死亡和复活来临，便确信祂是上帝的儿子。马利亚因信祂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得与上帝相和好，并成为上帝的儿女。所以她在逾越节前六天，即耶稣在家中作客的时候，将一瓶价值三十两银子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其时虽然受到耶稣门徒犹大的非议亦在所不计。在此反映马利亚因为听道的缘故，得知耶稣将不久于人世，她此举是为耶稣安葬所留存之用，是世人为耶稣在生所做过最有意义的事。换言之，马利亚听明真道，更能为耶稣作出适时的事奉。

3. 结语---认识基督，作一位喜客的人

马大和马利亚两位都喜爱款待客人，乐意接待耶稣在她们家中作客，两人都是在伺候耶稣。两者不同的地方是马大着重于个人预备餐饮事奉，而马利亚则以听道而作事奉。这亦有如我们教会所鼓励信徒要作出适切的事奉、有效、长远的事奉，目的是要我们深度地认识耶稣是基督，祂是上帝的儿子。如今日书信所载保罗有说：「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上帝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祂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借着祂造的，又是为祂造的。祂在万有之先，万有靠祂而立。祂是教会全体之首。……祂是元始，是从死里首先复活的，使祂在凡事上居首位，既然借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了和平，便借着祂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西一 15-21) 耶稣如此伟大，又是教会的元首，我们能接待祂，为祂和为祂的教会作出忠诚的事奉，岂不是我们的光荣？

信息

人到暮年

香港 林俊鸿牧师

人无论年轻时身体如何强壮，到了一把年纪，身体状况总会感到大不如前。求学时念过《烛之武退秦师》一文，当时同学都是十多岁的小伙子，但文中一句「吾老矣，无能为也矣」当时常成为同学间推却职责的戏谑之言。年轻时感到「年老衰退」确是生命中不能逆转的状况。唐朝诗人白居易年迈时写给友人刘禹锡的诗句也呈现此无奈之感：「与君俱老也，自问老何如。眼涩夜先卧，头慵朝未梳。有时扶杖出，尽日闭门居。懒照新磨镜，休看小字书。」在《咏老赠梦得》中，刘禹锡的回复却让我们看到无奈中积极的一面：「经事还谙事，阅人如阅川。细思皆幸矣，下此便翛然。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酬乐天咏老见示》此诗则让我想起圣经中迦勒对约书亚所说的话：「自从耶和华对摩西说这话的时候，耶和华照他所应许的使我存活这四十五年；……，看哪，现今我八十五岁了，我还是强壮，像摩西打发我去的那天一样；无论是争战，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时如何，现在还是如何。求你将耶和华那日应许我的这山地给我；……。或者耶和华照他所应许的与我同在，我就把他们赶出去。」(书十四 10-12) 这确是豪情壮语！

学习神的话

是的，年老难免会有不同的身体软弱，正如最近不时听到的一首歌《当你老了》开始几句：「当你老了，头发白了，睡意昏沉；当你老了，走不动了……」但作为神的儿女，我们不是沉湎于「年老衰退」，而是回想自己过去一生「可有完成神的托付」？迦勒没有忘记的是神的应许，即使他已届八十五高龄，仍竭力争

取完成！诗人说：「神啊，自我年幼时，你就教训我；直到如今，我传扬你奇妙的作为。神啊，我到年老发白的时候，求你不要离弃我！等我将你的能力指示下代，将你的大能指示后世的人。」(诗七十一 17-18) 在老年的日子，我们要思想的，不只是身体的问题，诗人给我们很好的提醒。我们可有好好地学习神的话，明白祂的应许？我们可有将自己从神所领受、所经历的指示下一代？

「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诗一一九 105)、「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一一九 11)生活在世，我们每天所经历的，实在需要神的保守引导，以免我们失去见证。所以主耶稣教导我们祷告时需求神：「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这实在非常重要。让神的话存在我们心里，在遇到任何事时，使之能让神引领我们，叫我们不致失去生命的见证。诗人说自他年幼时，就有机会接受神的教训，叫他能传扬神奇妙的作为。神的教训、神的话语，都是神借着不同方式的教导，叫我们铭记于心，不至于「得罪」神，这都是我们生命的需要。当我老了，我要思想的不只是身体的衰退，更要思考自己对神话语的领受，我可有认真学习，活出见证，并传扬祂的作为？我们可能已在教会听了不少道、上了不少主日学课，其实无论多少，只要有一句入了你的心，那就是神的供应，造就成自己的生命了。随着年纪渐长，记忆力减退是自然的事，但只要多接触，多颂读祂的话语，哪怕忘了也因曾铭记于心仍能消化领受，于面对困境时能以此知所进退。所以无论如何，都要多读多听。当我老了，仍要将神的话存记于心，因为我们面对的冲击，每个人都不同。也许我最受不得言语的刺激，也许我的自制力不足，也许我信心软弱……主的话语是我们随时的帮助，就如由圣经金句谱写成的诗歌《大山可以挪开》就可提醒我们在困扰中再次仰望神！

教导下一代

诗人提醒我们「将神的能力指示后世的人」，我可曾将神的话教导下一代，甚至再下一代，或是教会年轻的一代？我们有机会在教会上主日学或是不同圣经班学习，实在都是神让我们在真理上传承学习。传承学习真理不单是在教会，家中的学习也很重要。我们不只在礼拜六日带子女到教会，更重要的是，我们在家中透过教导与见证传递信仰与其价值观。父母的言语教导固然影响着儿女，但其行为见证是儿女学习上更重要的一环。我们所行所作，以及我们的价值判断，子女岂会视而不见呢？父母对子女言行一致的教导实在很重要，不少教会发展初期都是借着家庭聚会凝聚弟兄姊妹。家庭聚会是很好的平台，教导儿女，凝聚家人，分享个人对信仰的领受，分享生命的见证，与对下一代的期盼。

当我老了，我当反思自己是怎样走过这条人生路，如何接受救恩，如何借着神的引领经过人生不同的岔路、选择自己的价值取向。我们所走过来的路，所经历的，下一代未必能理解，但任何决定所面对的挣扎基本上本质还是一样的。这一切一切，我可有让下一代从我们身上有所学习？家庭聚会不就是一个机会让我们在中间能坦诚分享，见证自己的生命历程？让我们在自己「年老发白」的时候，细看自己一家是否都已蒙恩得救。

「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 31)在教会事奉多年，看到不少弟兄姊妹很努力带领家人信主，可是还有不少弟兄姊妹的长辈或后人在救恩门外，这可能涉及很多不同的原因。而对于自小参与教会，长大后却选择离开的下一代，我们尤其感到婉惜难受。我们只能为他们更多的祷告。我们心里当反思：「是否他们在甚么关口跌到软弱了？」、「是否我们给了他们负面的见证？」

当我老了，也许我们能做到的不多，虽是「夕阳晚照」，仍能「为霞满天」。深深盼望下一代能在这个多变的世代靠主站立得稳，为真理打美好的仗。我们自己也可以在神的话语上尽上自己的努力，让上一代的经历成为下一代的祝福，我们可以为下一代、为身边人、为教会、为这个世代恳切祷告。我们期望的是人人蒙恩，战争止息，神的救恩更被广传，深愿每个人的名字都在生命册上！

＊ ＊ ＊ ＊ ＊ ＊ ＊ ＊ ＊ ＊ ＊ ＊ ＊ ＊ ＊ ＊ ＊ ＊ ＊

可以循下列方法汇款来本会

一、美国、加拿大、澳洲、纽西兰和欧洲各国读者寄款来，可用私人或银行美金汇票。请附上电邮地址。亦可用电汇。

电汇资料。银行: Hang Seng Bank Ltd.

Swift code: HASEHKHH

地址: Head Office　83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户口: 366-041127-001.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二、由于马来西亚有外汇管制，支票不能在香港兑现，读者可在 Public Bank 或其他银行购买港元汇票，抬头写「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三、新加坡读者可通过锡安书房奉献给本会圣工，支票 / 汇票抬头可写上：「XI-AN Bookstore」，寄往：Xian Bookstore,　Blk 2l2，HOUGANG ST. 2l，#01-339　SINGAPORE 530212（Tel：62834357）

四、香港读者可用私人港币支票，抬头中文写「环球布道会有限公司」或英文「**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将钞票直接存入恒生银行（366-041127-001），存款后将存根连同姓名地址寄回本会，或以电邮通知本会；亦可将**通用邮票**寄来。Email: weml@weml.org.hk.

欢迎弟兄姊妹为我们的需要代祷、奉献，

支持我们继续出版天人之声、书籍和诗歌。

诗歌介绍 天短 162 首 **你當倚靠** 诗篇 37 篇

十一「义人」 蒙神施恩

这篇诗有十一次提及义人。1.恶人谋害义人，又向他咬牙(12 节)。2.一个义人所有的虽少，强过许多恶人的富余(16 节)。3.耶和华扶持义人(17 节)。4.义人却恩待人，并且施舍(21 节)。5.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23 节)。6.未见过义人被弃(25 节)。7.义人必承受地土，永居其上(29 节)。8.义人的口谈论智慧，他的舌头讲说公平(30 节)。9.恶人窥探义人(32 节)。10.义人得救是由于耶和华(39 节)。11.他要使你的公义如光发出(6 节)。看完这十一次与「义人」有关的诗句，我们要对照自己的生活是否与这些义人的生活吻合。「义人」，英文为 RIGHTEOUS，但有时用 JUST(12 节)，有时用 GOOD MAN(23 节)，还有在 18 节的「完全人」英文用 UPRIGHT，意即「正直者」，但原文仍用 TSADIQ(即义人)，在第七篇 9 节的义人，英文亦用 JUST，其实应采用同一字，即 RIGHTEOUS。求神恩待我们，像恩待古时的圣徒一样，让我们学习作义人，因此这篇诗不妨多读，也努力实行。

倚靠交托 常与神亲

1-9 节告诉我们消极与积极的人生。消极的事乃是 1 节所说的两个「不要」，即「不要为作恶的，心怀不平」，也「不要向那行不义的，生出嫉妒」。因为有时候我们看见恶人有短暂的兴旺，得势，有财富等，不必心怀不平与嫉妒，我们应学中国古人所说的，「冷眼观螃蟹，看它横行到几时？」积极方面，有四种动作，是我们应该学习的。1.当倚靠耶和华而行善，住在地上，以祂的信实为粮(5 节)。2.要以耶和华为乐(4 节)。3.将你的事交托耶和华(3 节)。4.倚靠祂，耐性等候祂(7 节、9 节)。所谓「以耶和华为乐」，

即不断提说耶和华的事，时刻亲近祂，赞美祂之意。约伯很早就记述同样的话说:「全能者就必为你的珍宝，作你的宝银，你就要以全能者为喜乐，向神仰起脸来。」(伯廿二 25-26)大卫说：「祂要使你的公义如光发出，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大卫在箴言四章 18 节如此说：「义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 (箴言四章 1 节「有众子阿」三字，表示是大卫对他的儿子们说，不是所罗门所说，因所罗门只有一子)。我们要学习，倚靠神，交托神，耐性等候神，才能看见我们生活上的神迹，也必蒙神常常施恩了。(本诗歌收录在天人短歌精选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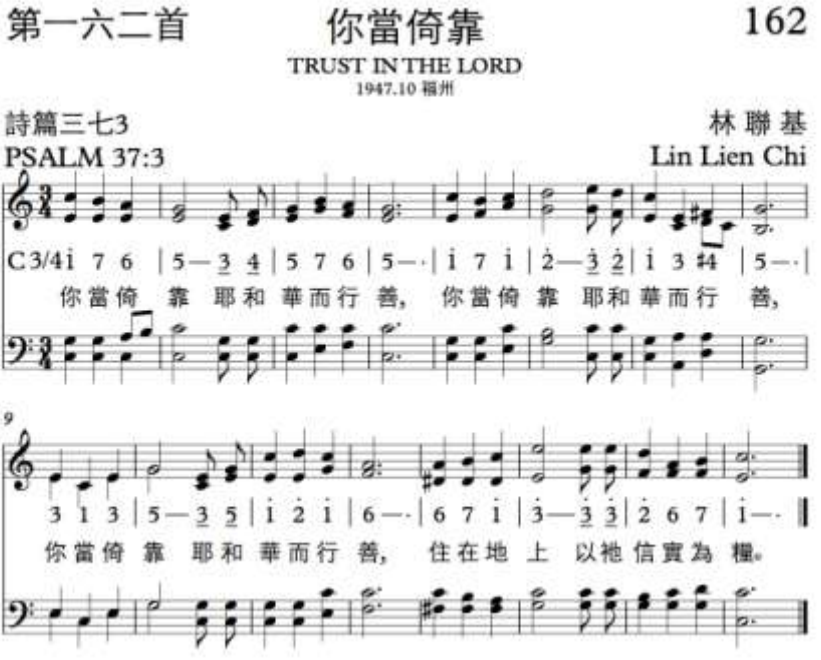

信息

始勝終敗看基甸

香港 吴少利

人生会走过不同的阶段，曾经来过教会的，有的已经不见了踪影；当下在教会的，将来还会在吗？圣经中的领袖、伟人，他们最初跟随神，蒙神喜悦。经历了得胜，经历了风光，有些人就跌倒了，譬如扫罗、大卫等等，真是可惜呢！士师基甸也是如此。

基 甸 之 胜

「耶和华观看基甸，说：你靠着你这能力去从米甸人手里拯救以色列人，不是我差遣你去的吗？基甸说：主啊，我有何能拯救以色列人呢？我家在玛拿西支派中是至贫穷的。我在我父家是至微小的。耶和华对他说：我与你同在，你就必击打米甸人，如击打一人一样。」（士师记六章 14-16 节）

以色列人背离神，被敌人压制虐待，只能呼求：神啊，搭救我们吧！百姓愿意回转了，神就为他们兴起领袖，与敌人争战。

基甸对神存有疑惑：神不是放弃我们了吗？我们受这七年的苦、是不是神不够能力帮助我们？基甸对自己也缺乏信心：神选我？我没有强大的家族势力，每个人都比我强，我哪有能力去拯救以色列人呢？神对基甸说：你为何这么介意自己的能力呢？是我差你去的，我就必与你同在，你必得胜！

神要基甸拆除他父亲的偶像。神在这里不是让基甸去跟父亲商量。而是直接吩咐：你要如此行。弟兄姊妹，如果是你，有胆量服从吗？基甸不敢。他不敢招惹父亲，也不敢违背神。等到天黑，所有人都休息了，他才敢找人跟他一起完成神的吩咐。

士师时期横跨三百多年，以色列人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百姓迷恋偶像，不以耶和华为王，不以耶和华为神，人人放縱自

己。基甸的父亲竟然是外邦偶像的祭司，祭拜假神。所以，基甸拆偶像，简直就是不要命了。果然，群情激愤：谁拆的？大胆狂徒，找出来杀了他！当然，有神奇妙的保守，基甸没有被杀。基甸也曾多次反复向神求印证，如此一个多疑又胆小的人，神命令他作甚么，他也愿意服从，神的作为是不是很奇妙呢？神只用基甸的三百人，就打败了敌人十三万五千人。神特意用这个方式，让基甸和以色列人知道，伟大和成功，不是出于人，只能出于神。

基 甸 之 败

「以色列人对基甸说：你既救我们脱离米甸人的手，愿你和你的儿孙管理我们。基甸说：我不管理你们，我的儿子也不管理你们，惟有耶和华管理你们。基甸又对他们说：我有一件事求你们：请你们各人将所夺的耳环给我。……基甸以此制造了一个以弗得，设立在本城俄弗拉。后来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行了邪淫；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网罗。」（士八 22-24，27）

胜利之后，以色列人来到一个转捩点，要进入另一个阶段了，要享受胜利了。于是，百姓开始有新的想法，基甸也有自己的意见，这原属正常，但在对话中，似乎又有些不正常。由起初哀求神，到神率领打胜仗，整个过程以色列人都清清楚楚，没有神，就没有如今的太平和强盛。现在，百姓竟然不是继续认定耶和华为王，反而走去求基甸作王。整个士师时期，都是不寻常的。神的子民，一次又一次，背弃与他们同在的神，忘记当初他们是何等地需要神。然后，去到某个阶段，或者想要的得到了，神就不再重要了。领袖如此，百姓也如此，同样的错一次次重犯，苦难的循环一次次重启，怎不令人唏嘘？！弟兄姊妹，看看我们自己、看看信徒群体，有没有犯类似的错呢？求圣灵光照！

百姓要拥立基甸作王，基甸似乎也一如过往般保持谦卑，我和儿子都不会作你们的王。事实上，基甸即使作王又有何不可呢？

为何他要拒绝呢？过往的胜利证明了神才是以色列人的王！现在，基甸只听到人的呼声、神没再对他说话，基甸不确定神的心意，于是拒绝了百姓的要求。这样看来，基甸似乎并不贪慕权位。但他真的不想作王吗？请留意，拒绝的同时，基甸提出了要求：要百姓将战利品中的金耳环（约六十几公斤黄金）全部交给他用来打造以弗得。基甸好像也没贪财，做的是属灵的事呢。

若照出埃及记二十八章的描述，打造以弗得用不了二十公斤的黄金，用这么多的黄金，究竟打造出甚么东西呢？经文说：百姓都去拜这个以弗得。可见，基甸打造的并不是大祭司的圣衣，可能是一个偶像。有人认为，基甸的作法与当初亚伦打造金牛犊是一样的。打造金牛犊，是百姓主动向领袖亚伦要求的，亚伦顺从了民意，却得罪了神。打造以弗得，是基甸主动提出来的，百姓顺从了领袖的心意，却没有探究一下：神喜悦吗？宁愿得罪神、也不愿得罪人？亚伦放纵百姓的过犯，基甸放纵自己的私心。

以弗得是大祭司专有的圣衣，以示在神面前分别为圣，故以弗得是一个特殊的宗教标记。基甸却借以弗得暗示自己是神的代表，标记自己的崇高，以弗得是基甸为自己的功绩和辉煌树立的一个纪念碑。这是基甸隐藏的虚荣的私心。基甸起初单纯，乐意顺从配合神，但过了约但河之后，就不再那么合神的心意了。他追杀两个米甸王，真正的动机是为自己的家族报私仇，甚至连家人也不肯放过，屠杀了毗努伊勒的以色列男丁，只因他们曾经质疑过基甸的能力。这是基甸隐藏的报复的私心。基甸有七十个儿子，另有一个儿子是妾所生，名叫亚比米勒，意思是「我的父亲是王」。口是心非，反而显出了基甸隐藏的恋权的私心。

「耶稣说：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 2）或许基甸也想借着以弗得寻求神的旨意，但他隐藏的杂念却污秽了圣工，以弗得成为偶像，令其全家、乃至整个以色列族群最终倾颓。基甸死后，亚比米勒暗中游说、串通

族人，争取到支持后，七十个亲生兄弟赶尽杀绝，自己作王了。

基甸虽然消灭了米甸王，以色列人却立起另一个新王～亚比米勒，这个新王并非神选立的，新王将整个以色列民族带进祸乱。基甸虽然拆除了他父亲的偶像，却又亲手为以色列人立起另一个偶像～敬拜以弗得，将整个以色列民族重新带回偶像的敬拜。基甸之后，以色列人再没有「国中太平」。基甸看似得胜，终究失败。相较于其他士师，基甸对百姓造成的遗害是最大的。

由盛转衰、似胜终败

起初基甸：弱~却完全依靠；弱~却敏锐圣灵；弱~却顺服神旨。

后来基甸：强~却失去单纯；强~却恋慕权势；强~却放纵私心

由好变坏，可以说基甸就是问题所在，百姓就是问题所在！

弟兄姊妹，我们需要敏锐，当我们自以为在解决问题，可能我们正在制造新的问题！欲壑难填！我们需要留意是否每一个欲望都是健康的？好的欲望可以善用，不好的欲望就特别需要克制。

由盛转衰，非一人之错。起初在苦难中各人都仰赖神，有好日子过了，就开始倚重人了，甚至美化、圣化生命里隐藏的罪。基甸只是士师时期以色列人的一个缩影，败坏的并不只是基甸一个人，整个族群都拥抱世俗、背离神。是哪些人提出基甸作王呢？是百姓。是哪些人去拜以弗得呢？也是百姓。始胜终败，由于群体信仰的偏差与个人灵性的衰落。

以色列人对神忘恩负义，对基甸家同样背信弃义。基甸死后，亚比米勒残暴杀害基甸七十个儿子，百姓袖手旁观，没有人劝阻，甚至暗中支持。百姓表面支持亚比米勒，背后仍用诡诈待他，最后，亚比米勒被以色列人杀死。

「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愿祢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求祢拦阻仆人不犯任意妄为的罪，不容这罪辖制我，我便完全，免犯大罪。」（诗十九 12-13）

信息

神的話語

香港 小木船

始祖对神话语的态度

「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二 16-17）

「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他丈夫，他丈夫也吃了。」（创三 6）

这几句说话，若按圣经历史时序来看，应是几千年前的事了。人类始祖被安置在神所安排的「时间」、「空间」里，且有神与他们作伴，真是一幅幸福、优美、极致的图画。

但未几，「人的堕落」却于瞬间出现！人类始祖在乐园里应有尽有，却偏偏有个念头在念叨着：「我们少了些什么？神是不是藏着什么不给我们？」这就像古往今来，人类都抗拒不了去触碰界限之外的诱惑。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曾说：「只有一个教义是可以由经验证实的，那就是原罪的教义。」自此，人类就承袭了亚当「叛逆」的个性，而在创八 21 这亦获得印证，经上记着说：「人从小时心里怀着恶念。」这处境有点像摩西在临终前向以色列人所吐的肺腑之言。这记于申卅 11-19：「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诫命，不是你难行的，也不是离你远的……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作见证，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

以色列人出埃及后约 480 年，耶和华赐予他们一个顶盛的黄金时期。当时在耶路撒冷，银子像石头那样多（参王上十 27），还

有从远洋商船带来的异国珍宝、象牙、黄金等。各地国王皇后不辞千里劳苦来晋见这位被当时世代称为最有智慧的人——所罗门王。他为以色列国度带来繁荣，强土达到前所未及的界限，这都在所罗门统治下实现了。这一反以色列以往长期多灾多难的历史，当时以色列国不但国泰民安、文艺昌盛，而且一般人的生活亦昌盛。这可见于圣经所载的：「犹大人和以色列人，如同海边的沙那样多，都吃喝快乐。」（王上四 20）

所罗门对神话语之态度（王上十一 9、10、13）

所罗门作为以色列最富有、最引人瞩目的领袖，然而，即便在这快乐的日子中，危险的讯号却逐渐浮现。王上三 1 道出危险的第一步：「所罗门与埃及法老结亲，娶了法老的女儿为妻。」这婚姻目的似乎为政治结盟。除此之外，所罗门又对外国女子情有独钟，他随后娶了摩押、亚扪、以东、西顿及其他国家的公主，竟达到妃七百、嫔三百的地步。最后，奠定祸患就在于所罗门为了取悦这些妻妾，采取了可怕的方式——建筑异教神祇崇拜的祭坛！我们看见所罗门王纵然拥有一切，但他晚年的属灵光景又是如何呢？

所罗门盛世之治并未持久。列王纪上的作者记载所罗门花了建圣殿的两倍时间和精力，去建造他自己的宫殿（参王上七 1）。他无法控制放纵、浪费的态度，无论是财富、权力、爱情和政治权谋方面，都实在叫他易放难收。所罗门似乎被「要超过任何人」的欲望所缠累，渐渐在不知不觉中失去对神奉献的心志！王上十一 6 对所罗门时代作出叫人慨叹惋惜的总结说：「所罗门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不效法他父亲大卫专心顺从耶和华。」

圣经劝谕我们不要单单听道！「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一 22）我们很难不去想：「如果所罗门持守他自己给人的忠言劝诫，会又是什么样的结果呢？」可是往事已矣，如今他只能期望他的金石良言能传及未来世世代代的人。

使徒保罗劝勉历代的基督徒：「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 5）假若教会没有了基督，那也就不是基督教了。我们今天事奉神的人不宜太简单化圣经教导为「不做什么、做什么」之规则。世上没有「一分钟智慧特效药」，「真智慧」需要年长月久的酝酿和累积，到某一天才能了然于心。

耶稣引用神的话语

（太四 4；约八 29）

论到耶稣基督那超然独特之处，不单是指祂神人二性合于一身，而且更是指祂以人性的身份来活现一幕幕得胜的人生！耶稣基督是令世人惊讶诧异的「弥赛亚」！祂是伤痕累累的医者（赛五十三 3），又是受苦的君王（赛五十二 4），更是能从死里复活的救赎主和上帝的独生子！

「祂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与 神同等为强夺；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和华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腓二 6-11)

在腓二 4-5，「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使徒保罗劝谕基督徒「当以基督的心为心」，其意思谓基督徒不只在意念上，也应在言语行为上以基督

耶稣为我们的榜样！

我们暂且将焦点转到太四 1-11「耶稣受试探」的内容上。撒但极其聪明与狡猾，利用这千载一时之机会，在耶稣禁食四十昼夜时试探耶稣。耶稣此时各种身体机能正处于极度疲惫，其人性的意志亦难免被牵动至最低点。事实上，耶稣因比天使更低一点的地位（而不是以神的地位），撒但才有机会来试探人子。它第一句就是用否定的质疑语气去问耶稣：「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这如同当年它对亚当夏娃所用的诡计。

亚当夏娃选择与造物主对立，这对世界往后所有出生的人类带来深远的影响。人类痛苦倍增，工作辛苦，「完美」被破坏，且是永远地被破坏。这罪更为人类带来了「死亡」，使我们与创造主隔绝。

耶稣基督有一个属物质的身体，同时具有属灵素质的内在生命，祂降世为人的使命是要拯救罪人。亚当既然是自身失败的人，当然不配治理世界，因他没有自我约束于神话语的能力，因而更无法挽回其他失败的人。一个任意妄为者必然会导致灵命上之聋与哑，以致全然麻木，最终不能尽本份。基督耶稣之所以能成为我们的榜样，这在于祂里头的生命，祂活现出顺服神话语、命令的生命。

我们可凭借祂一连三次地说：「经上记着说」得知祂对神话语的顺服。祂深深懂得：「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四 4）这里指的不是一句话，乃是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主耶稣还有一句很美的话，约八 29 说：「因为我常作祂所喜悦的事。」由此可见，爱慕必先基于选择。现在且听听一位智者老人约伯的励勉——「敬畏主就是智慧，远离恶便是聪明。」（伯二十八 28）在此祝愿大家都是懂得选择上好福份的人。

教会历史

靈恩教會—香港五旬節會（一）

香港 李金强

被称为继天主教、基督教而起的灵恩运动，亦被视为继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主张宗教革命后而为「第二次改教运动」。此一灵恩运动，主要产生于美国，漫延至欧亚各国，运动共分三波。第一波乃 1901 年开始的「五旬节运动」；第二波乃 1950 至 1960 年代之「灵恩运动」，又称「新五旬节运动」；第三波乃指 1980 年代的「葡萄园运动」，又称为「神迹奇事运动」或「权能布道运动」，促成美国及世界各地出现灵恩教会，而共同特色为注重灵浸、方言、神迹奇事、预言、医治、赶鬼等。而 20 世纪初第一波灵恩运动，即五旬节运动乃促成香港五旬节会的诞生。

五旬节运动诞生于二十世纪初的美国，主要因美国此一「新大陆」吸引世界各地移民至此，并在此一重视宗教自由的国度中，在循道会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长老会芬尼（Charles Finney）的圣洁及追求属灵之运动，信徒对「千禧年」（主再来）之信念觉醒，以至神迹医治之兴起，遂促成此一运动的出现。由于对美国现存本土教派不感兴趣，首由圣洁运动之巡回传道柏涵（Charles Fox Parham, 1873-1929）于肯萨斯州（Kansas）创设伯特利圣经学院（College of Bethel），藉方言、灵洗宣教，吸引大批信众，继而群起建立新教会。此即五旬节运动之诞生。

其中尤以 1906 年受柏涵教导之黑人牧师西摩（William James Seymour, 1870-1923）由于主张说方言、灵洗而被迫离开教会，遂至亚苏撒街（Azusa Street）312 号租地聚会，领会时被圣灵充满，述说方言，促成圣灵复兴，时称「亚苏撒街复兴运动」（Azusa Street

Revival），引致美国各地相继成立教会，包括「神的教会」（The Church of God）、「基督神的教会」（The Church of God in Christ）、「五旬节圣教会」（The Pentecostal Holiness Church）及「神召会」（The Assemblies of God）等新教会，并起而传教「异域」，而香港五旬节会即美国教会差传事工所结的果子。[1]

1907 年首位美国五旬节圣洁会传教士麦坚道（Thomas J. McIntosh）首先来澳门传教，同年神召会宣教士嘉活力牧师夫妇（A. G. Garr and Lillian Garr）亦来港宣教，嘉活力夫妇于 1906 年在亚苏撒街接受圣灵施洗，而以能说方言传教，初至印度宣教，继至香港，获公理会喜嘉理牧师同意，借用必列者士街美华自理会堂（公理会）聚会，并结识公理会执事莫礼智（1868-1926）。由于嘉牧不谙粤语，遂聘请莫礼智为翻译，召开复兴牧会，吸引中外信众数百人参加，哄动一时，香港九大公会起而反对五旬节信仰，美华自理会遂拒绝借堂。然莫氏及其同会宋鼎文（1883-1958）相继接受圣灵施洗。时莫氏于该会堂之三楼开办乐群书塾（英文学校），遂借出而成五旬节会的聚会场地，而莫氏领导部分公理会信徒转投五旬节。由于嘉牧不谙粤语，该会实由莫氏主理，莫氏自谓能说汉语（普通话）、客家语及非洲语，该会在莫、宋二人主理下，信徒日增。至 1910 年，经屡次搬迁后至坚道 69 号。创会之初，乃以「信徒使心会」为名称，至此则宣告自立，声称该会乃「华人自立耶稣教会，不是外国教会分枝来我国者」，遂改称为香港五旬节会，是为今日港九五旬节会之前身。

香港五旬节会之得以创立及自立而成为五旬节运动在香港创立之华人自立教会，乃由莫氏而起，而以嘉活力为首的五旬节

[1] 取材自張慕皚：《近代靈恩運動》（香港：建道神學院，1994），頁 14-35。

会传教士，皆以巡回传道为主。随着嘉牧离港返美，莫氏遂成为该会之牧师和领袖，而五旬节会即在莫礼智与宋鼎文二人协作规划下，得以日渐发展。莫礼智，字睿卿。父莫惠锦为香港首间华人自立教会道济会堂成员，自幼受洗信教，于中央书院毕业后，出任政府公职，先后任职天文台书记、警察局、华民政务司之翻译，亦曾任教师。自 1892 年后投身教会工作，日后担任公理会执事及主日学校长，尤重向苦力传教，常办露天布道会。此外，莫氏公余之时，且学习速记（时称必文快字），并成为会员，此外，莫氏又自行办学，开办上述乐群书塾，学生过百。并主张「实业兴国」，莫氏遂师法英国化学师，创制花露水，以「付流梨地」（Fair Lady）之名出售营商。与嘉牧结识后，并与宋鼎文二人合力发展五旬节会，又开办妇孺英文书塾（Pentecostal English School, 后称明道女校），为妇孺提供英语教育，并于 1908 年创办《五旬节真理报》，藉此宣扬信仰。至 1926 年去逝，会务遂交由宋鼎文主理，而莫氏亦由此被誉为「香港华人五旬节会之开山祖」。

宋鼎文，原籍广东中山。其叔父毓林与孙中山于 1884 年同受喜嘉理牧师施洗信教，故宋家皆为公理会之创会会友。至宋鼎文因受五旬节信仰影响，与莫礼智合力推动香港五旬节会的创立及发展。宋氏于港府医务署任职会计主任，平易近人，主理该会出钱出力。1923 年莫礼智患病，已行接替管理堂会事务，1926 年莫氏去世，即接管主理该会。1927 年该会教友主张设立支会于九龙，并获教友送赠吴淞街楼宇，由是成立九龙支会。与此同时，香港五旬节会日渐发展，会友渐多，于 1937 年在卫城道 11 号兴建新会堂。而九龙支会亦见发展，翌年于窝打老道 71 号设立九龙会堂，由是确立港九五旬节会两堂之格局。1939 年宋氏退休，被教会按

立为牧师，全时间奉献，义务传道，成立值理会及司库，使该会得以组织化，有利事工开拓，并由宋牧负责港九两堂会之讲道事工。此外，又于广州、中山县之平岚及员峰，设立支会。港粤两地五旬节会事工由此而起。至 1958 年宋牧离世，五旬节教会已见规模，并由值理会通过其子宋常康出任监督及值理会主席，负责教会事务。其时香港堂与九龙堂由于产业问题，发生矛盾且对簿公堂，最终在宋常康处理下，取得九龙堂业权之胜诉，促使九龙堂部份会友脱离该堂，另组九龙五旬节会，此后港九两堂合一，改称港九五旬节会。（作者任教于香港浸会大学历史系）

* * * * * * * * * * * * * * * * *

分享

迦　勒力

美国　李春强牧师

「看哪，现今我八十五岁了，我还是强壮，像摩西打发我去的那天一样；无论是争战，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时如何，现在还是如何。求你将耶和华那日应许我的这山地给我；那里有亚衲族人，并宽大坚固的城，你也曾听见了。或者耶和华照他所应许的与我同在，我就把他们赶出去。」(书十四 10-12)

这一段气拔山河的话是谁说的？答案是迦勒。他与约书亚属同期的人物。迦勒是一位战士，一位倚靠神作工的人。他是我喜欢的圣经人物之一。我喜欢他，是因他能透过神的眼光去看事物，他不受外在的环境所困，不被自己的能力所限。他处事的态度是

——只要神应许了，必然成就；只要神同在，必然得胜。年青时如是，年老时亦然。

年青时他追随摩西，受摩西之命，与十一个同袍窥探迦南地，结果其中十人规劝以色列人不要入迦南，因为那里的民族高大威猛。但迦勒却力排众议，说：「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民十四 9)可惜他的意见不被采纳。结果，那一代的以色列人不得进迦南，并且要受漂流旷野 38 年之苦。

八十五岁时，他豪气依然。南征北伐了大半生，他仍不言倦，并要另创一番事业，为子孙打下基业。而他要攻打之地，是险要的山地，并且那里的城墙坚固，人民强大。但是，他认为他能取胜，因为这是神承诺给他和他子孙之地。凭这信心，他得了那地。

迦勒这人物的言行常常告诉我们一个讯息——在神凡事都能。他又提醒我们，不要看环境、看人、看势力、看才能，只要紧握神的应许。

中国挥春有一祝贺语「心想事成」，如果我们不从负面角度去了解这话的含义，这是很有意思的。它表明了「心」的重要性。一个人的心常抱希望，他就满有力量；一个人的心常感失败，他就消沉；一个人常气愤填膺，他就会成为一个愤世嫉俗的人；一个人常气定神闲，他就是一个平和的人。所以圣经提醒我们：「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四 23)

迦勒由年青到年老一贯地充满朝气，关键就在于他紧紧地保卫着他的心，坚定地相信神和祂的应许。